

《绥德共青团志》编撰出版

合 同 书

采购单位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绥德县委员会

中标单位：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5年9月3日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绥德县委员会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，遵守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就2025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绥德县委员会《绥德共青团志》编撰出版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YLZCD2025-046），经协商达成如下合同：

一、编撰要求

以事实为依据，全面系统、客观准确地记述团县委的成立、发展过程及重要履职工作；内容编辑要全面，文字表述要简明，要真实记述绥德县各级团组织活动的历史背景和社会条件，绥德县各级团组织贯彻执行党的理论、路线、方针、政策情况，绥德县各级团组织自身发展和建设情况，绥德县团史上的重大事件、重要活动、重要会议及市级及以上重要领导人对绥德县共青团的指示，绥德县团史上的重要人物（领导人、重要历史当事人、英模先进人物、青年代表、各行各业表现突出的青年人物）；图片要精细，布局要合理。

二、印刷要求

1. 数量：1000 册。
2. 护封：250g 铜版纸
3. 裱纸：157g 铜版纸
4. 硬壳：3mm 灰板
5. 环衬：180g 特种纸
6. 内文：70g 轻型纸
7. 彩页：157g 铜版纸彩色印刷。
8. 装订：锁线精装、拔圆
9. 包装：纸箱包装

三、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

1. 合同总价：叁拾玖万捌仟元整（¥398000 元）。此费用包含编撰费、印刷费及设备购置费所有费用。

2. 支付方式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%(159200 元，大写壹拾伍万玖仟贰佰元)，书稿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%(119400 元，大写壹拾壹万玖仟肆佰元)，剩余 30%货款成书交货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- 1、甲方拥有该书稿的所有版权。
- 2、该书所有资料由甲方配合乙方收集，乙方按所需，对资料进行整理、归类、编辑。
- 3、甲方有权对该书稿进行审核、修改。
- 4、甲方为该志书的编写配备一台电脑和打印机，以供乙方使用，费用在编撰费中扣除，完成工作后，电脑归甲方留用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- 1、乙方作者拥有在编辑人员中的署名权。
- 2、乙方须每月向甲方提供编撰进度。
- 3、乙方不得就以上作品内容的全部或部分予以分割、自行出版或转让。
- 4、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印制成品书籍。

四、交货条件

1.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交货地点。
2.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完成

五、质量保证

1.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服务。
2. 乙方所作印刷品所提供货物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各项所

用纸张、油墨，质量达标产品，用最新的工艺，做出优质产品。

3. 质量保证措施完善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。

六、知识产权

1. 乙方在设计制作过程中凡使用的资料和素材（包括摄影作品、绘画、实物图形、文字、标识等）均由甲方提供，相关的知识产权（版权、著作权）及相关事宜由甲方解决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乙方不负连带责任。

2. 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和素材，乙方承担保密责任，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使用，用后全部交还甲方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，甲、乙双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法，双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八、合同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。

九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，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，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

同的有关规定。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十、合同保存

本合同一式4份，甲方2份，乙方2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绥德县委员会

甲方代表(签字)：

联系电话：0912-235512

签订日期：2025年9月3日

乙方(盖章)：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代表(签字)：

联系电话：029-85282579

签订日期：2025年9月3日